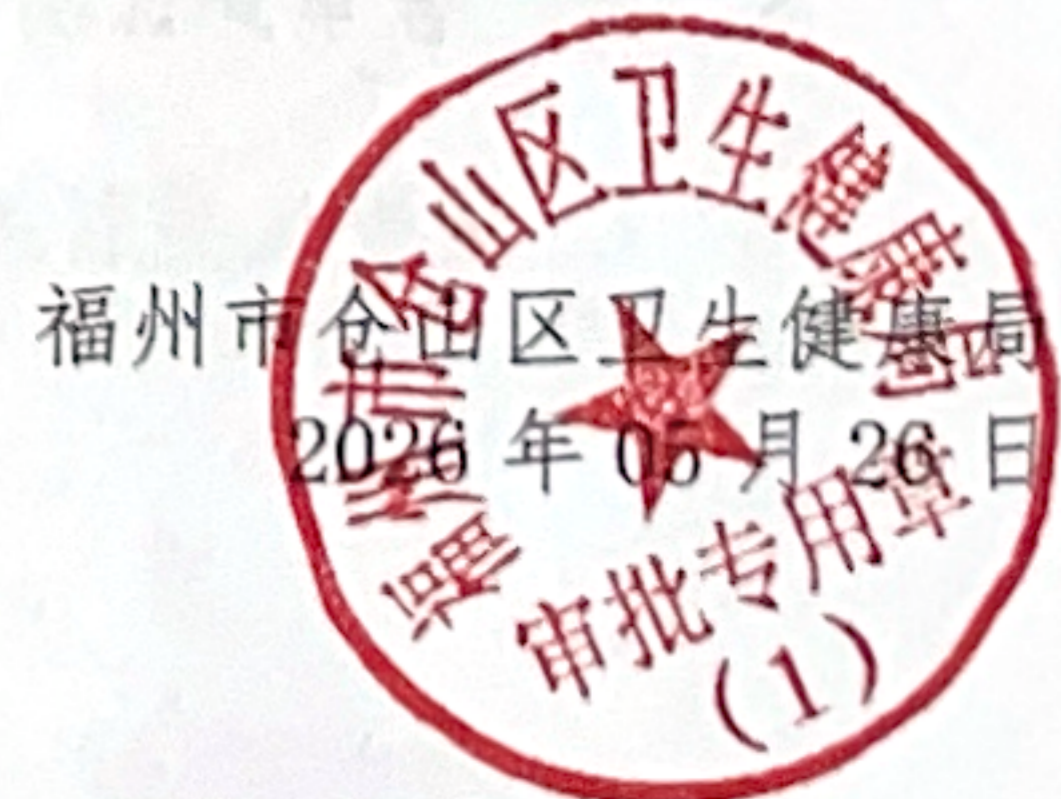
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仓山品诚丛尚口腔门诊部				
《医疗机构 执业许可 证》登记号	MA338QQT235010417D1522	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陆煜昭	
			身份证号		
医疗机构地 址	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后巷路12号11#楼一层B01-03、二层B01-05、三层B03		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	医疗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
诊疗科目	口腔科*****				
床位数 牙椅数	床位0(张) 牙椅12(张)	接诊 时间	周一至周日 8:30-18:00	联系电话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	广告时长 (影视、声 音)	0秒	
审查结论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 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本机关仅对广告中出现的医疗文字信息内容进行审查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202626</p>		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自2026年05月26日起, 至2027年05月25日止		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(闽-榕-仓) 医广【2026】第05-26-26号					

注: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
(注意事项见背面)

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6 年 5 月 25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仓山品诚丛尚口腔门诊部		
	地址	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后巷路 12 号 11#一层 B01-03、二层 B01-05、三层 B03		
	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338QQT235010417D152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陆煜昭	联系电话	
拟发布媒体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户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品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-----	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 				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, 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三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